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对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帆生物”、“公司”）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 （一）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 （二）培训人员：郭卫明（保荐代表人）
- （三）培训时间：2024 年 4 月 17 日
- （四）培训地点：健帆生物会议室
- （五）培训方式：现场及线上培训
- （六）培训对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 （七）培训内容：董监高持股变动及减持新规、关联交易和资金占用等内容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公司积极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保荐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有关要求，对健帆生物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

保荐机构认为：通过本次培训，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对资本市场的理解，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卫明

阳静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